

918

团粤办发〔2013〕59号

关于开展“高举团旗跟党走 奋力实现中国梦” 主题团日竞赛活动的通知

各地级以上市并顺德区团委，省直有关单位团委，各省驻粤团工委，各高等院校团委：

为贯彻落实团的十七大精神，全面加强基层团组织建设，大力提升团的基层组织活力和服务能力，进一步扩大团的工作有效覆盖面，团省委决定在全省范围内开展“高举团旗跟党走 奋力实现中国梦”主题团日竞赛活动。现将相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活动主题

高举团旗跟党走 奋力实现中国梦

二、活动对象

全省基层团组织

三、活动时间

2013年7月-12月

四、活动内容

1. **集中开展主题团日活动。**各基层团组织开展以“高举团旗跟党走 奋力实现中国梦”为统一主题的主题团日活动，采取学习座谈、交流讨论、重温入党入团誓词、参观寻访、青春故事讲述、征文演讲、撰写网络日志和其他各种青年喜闻乐见的形式，引导广大青年牢记使命，脚踏实地，为实现中国梦不懈奋斗。

2. **扎实开展帮扶青少年工作。**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把团的工作延伸到青年最需要的地方，着力扩大团的有效工作覆盖”的要求，结合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走进基层、走进青年，发挥组织优势，动员社会资源，针对青少年成长发展、身心健康、创业就业、社会融入和婚恋交友等方面需求，开展帮扶活动，切实有效地为青少年提供服务。

五、竞赛方式和评审要求

1. **参赛基层团组织网络注册。**参赛基层团组织登陆专题网站（<http://trjs.gdcyl.org>）注册账号以上报活动材料。上报材料必须真实，如有弄虚作假，则取消参赛资格。

2. **上报活动材料。**每个基层团组织原则上只推荐一个活动参加评选。活动材料包括活动方案、活动总结、活动图片等。活动方案要求简洁、清晰，能够突出活动主题及目的意义；活动总结要求详细、全面，能够清楚反映活动的形式内容，参加对象、人数及活动成效；上传 3—5 张能够反映活动概况的活动图片，每张不大于 200k。

六、活动评选和奖励

本次活动将从城市、农村领域评出各 100 项团日活动，从学校领域中选出 150 项团日活动（其中 50 项为中学团组

织团日活动)作为本赛季的“优秀团日活动”。团省委向获得“优秀团日活动”的基层团组织颁授荣誉证书,并给予相应的资金奖励作为活动补贴(团委(总支)1000元、团支部800元)。

七、有关要求

1. 高度重视、提高认识。开展“高举团旗跟党走 奋力实现中国梦”主题团日竞赛活动,是提升团组织凝聚力、向心力、战斗力的重要活动载体。各基层团组织开展本次活动的成效将作为“2013-2014 年度广东省五四系列表彰”的重要参考依据,各地市团委推动落实本次活动的效果将作为五四系列表彰名额分配的重要指标。

2、加强指导、精心组织。各地各单位要充分发动和指导基层团组织参加活动,鼓励基层团组织围绕主题开展形式多样的团日活动。要充分运用新媒体手段组织开展活动,增强团组织对青少年的吸引力和凝聚力。

组织部联系人:王浩 联系电话:020-87185617

共青团广东省委员会办公室

2013年7月8日

共青团广东省委员会办公室

2013年7月8日印发

(共印5份)